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
- 3、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- 4、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-18 楼
- 5、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；2025 年末，该所合伙人数量 237 人、注册会计师数量 1,306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
- 6、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,185.57 万元、审计业务收入 183,471.71 万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58,365.07 万元

2024 年度，该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，审计收费合计 35,961.69 万元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。

二、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

报告工作安排，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、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，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、鉴证报告。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中审众环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、识别出的特别风险、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中审众环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，其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尽职尽责地完成了 2025 年度审计业务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17 日